

玉溪市检验检测认证院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基本情况

三、重点工作概述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部门主要职责

1.研究拟订全市检验检测认证工作发展规划与并组织实施，参与相关部门重点产业技术研发规划；拟订全市检验检测认证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参与重点产业技术研发。

2.承担食品、药品、农产品、粮油、医疗器械、化妆品、烟草及相关产品，水质、公共场所卫生检测、环境及洁净环境检测、农产品产地环境、土壤质量、农业投入品、工业产品等领域的政府指令性检验检测及技术研究、委托。

3.落实国家计量发展规划总体要求，构建现代先进测量体系，承担强制检定、仲裁检定等政府指令性任务和法律规定的其他检定、校准、检测工作及重点产业相关技术研究。参与研究起草计量检定规程、计量技术规范，为监管部门开展计量监督提供技术服务。

4.负责特种设备监督检验、定期检验、检测，参与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部门组织的事故调查，开展相关技术研究，为监管部门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提供技术服务、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或培训等工作。

5.开展食品、药品、农产品、粮油、医疗器械、化妆品、工业产品、计量、特种设备等领域科学研究、验证认证、评价、人

员培训、设备维修、调修，开展其他行业部门委托的培训业务、管理体系制定、实验室建设等技术咨询、服务及评审工作。

6.承担职责范围内突发公共安全事件检验检测技术服务工作，参与重大活动安全技术保障服务工作。

7.开展检验检测领域科技创新、技术研发、科研成果转化运用；与高校、科研机构、其他检验检测机构、企业及相关单位合作，搭建国家级、省级、市级技术创新平台，推进“产学研”一体化发展。

8.开展技术标准制定修订及标准化研究工作，为重点产业、特色产品拓展国内、国际市场提供技术支撑，为重点产业链的标准化发展提供技术指导；为全市重点产品质量提升、产业布局调整提供技术服务。

9.协同指导县（市、区）、乡镇（街道）检验检测机构开展工作。

10.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 12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科、人事科、事业发展科、食品检测中心、药品检测中心、农产品检测中心、粮油检测中心、工业产品检测中心、特种设备检测中心、计量检测中心、技术研发服务中心。

所属单位 0 个。

（二）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纳入我部门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分别是：

玉溪市检验检测认证院

纳入我部门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与我部门所属单位范围保持一致。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我部门 2025 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103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公务员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0 人，事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 103 人，机关和事业工人 0 人；经费自理人员 0 人。

我部门 2025 年末其他人员 64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人员 0 人；经费自理人员 64 人。

年末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62 人（离休 0 人，退休 62 人）。年末遗属 2 人。

车辆编制 13 辆，在编实有车辆 13 辆，超编 0 辆。

三、重点工作概述

1.监督抽检任务量稳步增长。承担省、市、县（区）级食品、农产品、粮油、药品、工业产品监督抽查、例行监测、风险监测抽检、监督抽检任务共计 11787 批次，同比增长 4%。其中，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 7045 批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抽、风险监测任务合计 3593

批次，粮食质量安全监督检验任务 221 批次，药品、化妆品监督抽检及涉案检测任务 365 批次，工业产品监督抽检任务 563 批次。此外，高效完成 3385 个食用农产品共 50108 项次胶体金农残快速检测。

2.支撑监管执法精准有力。一是筑牢食品安全防线。开展“学校双周检”“农贸市场周周检”“重点问题食用农产品”“你点我检”“网络食品”“餐饮食品”“端午专项”“包装饮用水”“粮食加工品专项”“牛羊肉专项”“特色食品茶叶”等专项食品抽检，全面覆盖重点领域与环节。配合公安部门、市场监管部门开展打击食品中非法添加药品、非食用物质等违法行为，完成肉制品非法添加色素、粮食制品非法添加吊白块、涉案肉类挥发性盐基氮等涉案检测 52 批次。二是强化粮油安全质量监测。开展地方政府储备粮油、“放心粮油”、“学生粮油”、“军粮”、新收获粮监督检验及风险监测检验。三是保障农资质量安全。开展打击假冒伪劣化肥等农资产品专项抽检 42 批次、制假售假化肥案件取证检验 85 批次。对通海县农资经营主体 358 台在用电子秤进行检定，为 726 户农资经营市场主体进行现场报检培训及计量检定工作答疑，为行政监管和杞麓湖水质脱劣攻坚行动提供了坚实的技术支撑。四是支持民生计量监管。完成省、市两级民生计量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查 187 家，范围涵盖加油站、医疗机构、眼镜配制场所、集贸市场主办企业、粮食收购、加工及销售企业、定量包装商品、法定计量机构、能（水）效标识、民用“三表”等 9 类企业。五是保障特种设备安全运行。全力完成云南玉溪仙福钢铁集团、玉

溪玉昆钢铁集团、“江川-通海-华宁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等重点项目特种设备检验，保障项目按期投用。配合新平市场监管局完成云南玉溪仙福钢铁（集团）有限公司“10·2”特种设备相关事故调查，出具事故技术分析报告。

3.服务产业发展提质增效。一是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减负增效。减免企业特种设备检验费 288.36 万元，停征强制检定计量收费 770.47 万元，直接降低企业经营成本。助力 9 家企业成功兑换科技创新券 8.2 万元，有效激发企业研发投入与创新活力。二是精准惠企赋能，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开展中草药种植、质量管理及内审员，“水、土、空气、噪音检验及抽样技术能力提升、机动车检测设备、科技创新券使用等培训，为企事业单位培训人员 277 人次，同时为 19 家生产企业、学校餐饮服务机构、大型商超及农贸市场提供质检与快检人员培训 107 人次。走访工业产品生产企业 138 家，针对重点工业产品、绿色钢铁等“十五五”支撑产业及中小微企业，提供免费技术咨询 30 次、现场指导 25 场次，助力企业提升生产工艺与质量管理水平。组织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免费考试 1214 人次，保障企业关键岗位人员持证上岗；指导 192 家商品条码系统成员企业完成到期续展，并为 40 余家企业解决商品条码注册、续展和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玉溪市检验检测认证院 2025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玉溪市检验检测认证院 2025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检验检测认证院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47,589,160.79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737,412.33 元，占总收入的 81.40%；无上级补助收入；无事业收入；经营收入 8,512,128.94 元，占总收入的 17.89%；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339,619.52 元，占总收入的 0.71%。

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8,241,835.56 元，增长 20.95%。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6,778,436.28 元，增长 21.21%；上下年均无上级补助收入；上下年均无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增加 1,177,644.99 元，增长 16.06%；上下年均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增加 285,754.29 元，增长 530.50%。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我院于 2024 年 4 月成立，2024 年的部分收入只有成立后的部分，导致 2025 年比上年收入增长较大。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检验检测认证院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47,636,031.52 元。其

中：基本支出 28,061,328.86 元，占总支出的 58.91 %；项目支出 13,800,802.94 元，占总支出的 28.97 %；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 5,773,899.72 元，占总支出的 12.12 %；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0,477,440.53 元，增长 28.20%。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1,288,542.11 元，增长 4.81%；项目支出增加 8,560,748.41 元，增长 163.37%；上下年均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增加 628,150.01 元，增长 12.21%；上下年均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主要原因是我院于 2024 年 4 月成立，2024 年的部分支出只有成立后的部分，导致 2025 年比上年支出增长较大。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检验检测认证院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8,061,328.86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25,557,877.28 元，占基本支出的 91.08 %；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2,503,451.58 元，占基本支出的 8.92 %。人均公用经费为 24,305.36 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检验检测认证院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3,800,802.94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

药品及化妆品检验经费 70,000.00 元，主要用于完成了市级药品监督抽检 131 批次，化妆品 22 批次。

2025 年省级第二批食品安全监管专项资金 601,014.00 元，主要用于完成食品监督抽检 1165 批次。其中:食品抽检监测 68 批次、食用农产品抽检 216 批次、种植类产品监督抽查 551 批次、养殖类产品风险监测 100 批次、种植类产品风险 146 批次、新收获粮食食品安全风险 9 批次、新收获粮食质量调查 58 批次、新收获粮食品质检测报告 8 批次、储备粮食质量抽检 9 批次。

2025 年省级食品安全监管专项补助资金 2,411,404.99 元，主要用于完成食品监督抽检 3150 批次。其中:食品抽检 750 批次、食用农产品 2400 批次。

2025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经费 283,000.00 元。主要用于完成省级药品监督抽检 214 批次。

非税收入成本性支出经费 1,729,905.37 元。主要用于完成特种设备检验特种设备检验 15783 台（件），其中：锅炉 432 台，压力容器 1022 台，压力管道 192 份，电梯 4561 台，起重机械 2441 台，厂车 1316 台，安全阀 5819 支，超额完成全年任务目标。

工业产品监督抽检经费项目 120,000.00 元。主要用于完成生产领域 17 类 228 个批次、流通领域 13 类 87 个批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任务，对生产不合格产品进行的企业进行处理，保证我市产品质量安全,曝光质量违法行为，促进企业提升产品质量。

粮食质量安全监督检查专项资金项目 80,000.00 元。主要用于完成市本级粮食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115 批次。其中：储备粮定检 20 批次、储备粮出入库（含域外来粮）质量监测 65 批次、放心粮油食品安全监管 6 批次、学校学生用粮安全监测 6 批次、军粮质量安全检查 4 批次、收获粮食质量调查 6 批次、收获粮食食品安全监测 3 批次、收获粮食品质测报 5 批次。

省级农业发展专项资金（农产品质量安全）经费 665,557.02 元。主要用于完成迪庆、丽江、大理、文山、临沧、怒江、楚雄 7 个州市省级畜禽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任务 600 批次、玉溪市本级农产品胶体金农药残留快速检测 5 万项次。

强检计量器具经费 100,000.00 元。主要用于完成强制检定 65718 台（件）。通过强化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法制性，减轻企业和个人负担，保障国家计量单位制统一和量值准确可靠，优化营商环境，使国家政策更好惠及广大企业和民生。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检验检测认证院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737,412.33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1.32%。与上年相比增加 6,778,436.28 元，增长 21.21%,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23%。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分功能分类科目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8,652,078.48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3.96%,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88%。主要用于日常工作开展、人员经费支出及食品、药品、计量、工业产品等监管项目支出，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收到上级项目经费未纳入年初预算。

2.外交（类）支出无，年初无预算。

3.国防（类）支出无，年初无预算。

4.公共安全（类）支出无，年初无预算。

5.教育（类）支出无，年初无预算。

6.科学技术（类）支出无，年初无预算。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无，年初无预算。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298,803.92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1.10%,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86%。主要用于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费用及养老保险的缴纳，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增加及人员去世抚恤费增加。

9.卫生健康（类）支出 1,974,716.98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10%,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62%。主要用于医疗保险及公务员补助费用的缴纳，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基数变动影响。

10.节能环保（类）支出无，年初无预算。

11.城乡社区（类）支出无，年初无预算。

12.农林水（类）支出 1,841,218.95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75%,完成年初预算的 460.30%。主要用于农业发展风险监测项目支出，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收到上级农业风险监测项目经费未纳入年初预算。

13.交通运输（类）支出无，年初无预算。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无，年初无预算。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无，年初无预算。

16.金融（类）支出无，年初无预算。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无，年初无预算。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无，年初无预算。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1,890,594.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88%,完成年初预算的 95.81%。主要用于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及住房补贴，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人员退休住房公积金减少。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80,00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21%,完成年初预算的 53.33%。主要用于粮油制品安全检测项目支出，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未能全额下达资金。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无，年初无预算。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无，年初无预算。

23.其他（类）支出无，年初无预算。

24.债务还本（类）支出无，年初无预算。

25.债务付息（类）支出无，年初无预算。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无，年初无预算。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85,200.00 元，决算为 358,573.4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09%；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76,896.40 元，增长 27.30%。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36,000.00 元，决算为 329,827.84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91.98%，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6%；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49,200.00 元，决算为 28,745.62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8.02%，完成年初预算的 58.43%。

因公出国（境）费用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59,274.58 元，增长 21.9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17,621.82 元，增长 158.42%；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28,745.62 元（其中：外事接

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17,621.82 元，增长 158.42%；国（境）外接待费决算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85,200.00 元，支出决算为 358,573.4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09%，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76,896.40 元，增长 27.3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36,000.00 元，决算为 329,827.8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6%；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49,200 元，决算为 28,745.6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43%。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加强了对公务用车及公务接待的审批和使用管理。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 59,274.58 元，增长 21.9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17,621.82 元，增长 158.42%，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28,745.62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17,621.82 元，增长 158.42%；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玉溪市

检验检测认证院 2024 年 4 月成立 2024 年决算数较小，且 2025 年业务量增大导致“三公”经费增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主要用于开展食品、药品、农产品、粮油、医疗器械、化妆品、工业产品、计量、特种设备等检验检测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24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233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开展食品、药品、农产品、粮油、医疗器械、化妆品、工业产品、计量、特种设备等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三）需要说明的事项

不存在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检验检测认证院属事业单位，2025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玉溪市检验检测认证院资产总额 125,195,312.51 元,其中,流动资产 3,989,204.36 元,固定资产 114,474,620.46 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6,731,487.69 元(净值),其他资产 0.00 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10,114,787.73 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10,114,787.73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2,972.99 平方米,账面原值 10,274,296.23 元;处置车辆 1 辆,账面原值 114,553.21 元;报废报损资产 134 项,账面原值 2,527,126.53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8,659.22 元;出租房屋 89.37 平方米,账面原值 19,661.14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42,781.45 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75,344.11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86,610.22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88,733.89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2,842.47 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2,842.47 元。(以上“政府采购工程支出”不包括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

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